2020年度尉氏县体育中心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尉氏县体育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尉氏县体育中心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尉氏县体育中心概况

一、尉氏县体育中心主要职责

（一）**机构设置：**尉氏县体育中心机关内设3个职能处（室、局），预算归口管理单位28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全供事业单位25个。单位人员共有编制27人，其中：行政编制2人，事业编制25人,在职职工27人，离退休人员10人。

尉氏县体育中心机关及预算归口管理单位共有编制27个，其中：行政编制2个，事业编制25个，在职职工27人，离退休人员10人。

（二）**尉氏县体育中心及预算归口管理二级机构主要职责：**

尉氏县体育中心主要职责是：担负全县群众体育、竞技体育的组织与管理；体育中心场地（馆）设施的修建维护，社会营运体育场所的监督管理；各级运动会的组织实施等职能。

二、尉氏县体育中心预算算单位构成

尉氏县体育中心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

1、尉氏县体育中心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收入总计175.8444万元，支出总计175.8444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万元，下降0.99%。主要原因：职工工资、办公费等方面的支出节俭。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收入合计175.84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75.8444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尉氏县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支出合计175.84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3444万元，占93%；项目支出12.5万元，占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尉氏县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75.8444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 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减少2万元，下降0.99%；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75.844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44.3356，占8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9227万元，占13.6%；卫生健康支出7.5861万元，占4.32%。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2018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我单位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我单位2020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108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车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0.1080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年与2019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接待。主要原因：我单位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审批控制，厉行勤俭节约。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19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19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19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0.108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19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审批控制，厉行勤俭节约。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9年，我单位共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0万元。2020年，我单位拟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0万元。2020年，我单位已对0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0项目0万元、0项目0万元、0项目0万元等；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尉氏县体育中心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